

**郑州捷安高科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**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**重要内容提示：**

1、投资品种：低风险、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，产品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理财产品。

2、投资额度：公司及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拟计划使用不超过 2.5 亿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，在前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。

3、特别风险提示：投资的产品受宏观经济、市场波动等的多方面影响，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，因此委托理财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测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郑州捷安高科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情况下，使用不超过 2.5 亿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低风险、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的委托理财，使用期限自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（含），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。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**一、委托理财概述**

**（一）投资目的**

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增加公司收益，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低风险、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的委托理财，可以增加公司收益，为公司及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。

## （二）投资额度

公司及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计划使用不超过 2.5 亿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，在前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。

## （三）投资品种

投资于银行理财产品、券商理财产品及信托产品等低风险、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，产品期限不得超过 12 个月，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理财产品、结构性存款、国债逆回购、货币市场基金、低风险债券、收益凭证等，不得用于投资境内外股票证券投资基金等 有价证券及其衍生品，以及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购买以股票、利率、汇率及其衍生品种为主要投资标的理财产品。

## （四）投资期限

自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（含），上述额度在授权期限内，可循环滚动使用。

## （五）资金来源

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，不涉及使用募集资金或银行信贷资金。

## 二、审议程序

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》。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情况下，使用不超过 2.5 亿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低风险、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的委托理财，使用期限自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（含），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。

公司 2026 年度委托理财额度在董事会决策权限内，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## 三、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

### （一）投资风险

1、投资的产品均经过严格评估，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，不排除该项

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。

2、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，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测。

3、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监控风险。

## （二）风险控制措施

1、公司进行委托理财时，将选择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，明确投资产品的金额、品种、期限以及双方的权利义务和法律责任等。

2、公司财务管理部将及时与银行核对账户余额，做好财务核算工作，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，控制投资风险，并对所投资产品的资金使用和保管进行实时分析和跟踪。

3、公司内审部门负责投资理财产品与保管情况的审计监督，定期对投资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开展内部审计。

4、公司独立董事、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，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。

5、公司将严格根据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## 四、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

公司坚持规范运作，在防范风险前提下实现资产保值增值，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情况下，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，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，通过适度的委托理财，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，提升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，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。

## 五、备查文件

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郑州捷安高科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4月24日